

附件 6-10 磋商文件要求的和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

(1) 其他必要的资格证明文件（如有）（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）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）的（项目名称：北京农学院动物医学设备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下列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信息化生物信号采集与处理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成都泰盟软件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45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6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数码生物显微镜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尼康仪器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8人，营业收入为1346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456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3. （表面张力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中晨数字技术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2人，营业收入为657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5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（微电泳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中晨数字技术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2人，营业收入为657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5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（液氮罐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合肥华凌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75人，营业收入为163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362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6. （旋转式粘度计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中晨数字技术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2人，营业收入为657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57万元，

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7. (三维混料机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常州日翔干燥设备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37人，营业收入为39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21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8. (粉碎机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天津泰斯特仪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7人，营业收入为216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64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9. (粉碎机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天津泰斯特仪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7人，营业收入为216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64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0. (移液枪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大龙兴创实验仪器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53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48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1. (静音研磨粉碎机(立式)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北京锃捷玉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9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6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2. (磁力搅拌器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大龙兴创实验仪器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53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48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3. (无干扰恒温加热兔台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成都泰盟软件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45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67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4. (动物组织脱水机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浙江省金华市科迪仪器设备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53人，营业收入为433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5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5. (台式低速离心机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湘仪离心机仪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87人，营业收入为63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3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16. (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上海一恒实验仪

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78 人，营业收入为 853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68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7. （低温冷柜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捷盛低温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76 人，营业收入为 553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473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世攀仪器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11月19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不是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世攀仪器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11月19日

备注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和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的有关规定及划分标准，服务必须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型、小型或微型企业承接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。

(2) 供应商必须提供“供应商相关单位一览表”。

1、与采购项目的关系申明

我公司 (是 否) 为本采购项目的 02 包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。

特此声明。

供应商(盖章): 北京世攀仪器设备有限公司

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: _____

日期: 2021年11月19日

